

东城区政协 2017 年度优秀提案 评选表彰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增强政协委员和党派团体运用提案履行职责的责任感和积极性，促进提案质量的提升，根据东城区政协 2017 年工作要点安排，依据《政协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拟对十四届一次会议提案进行优秀提案评选。现制订工作方案。

一、评选范围

在十四届一次全会以来立案的提案中，共评选产生 25 件优秀提案，含 10 件党派团体提案和 15 件委员提案。原则上同一位提案者的提案只推荐一件进入评选范围，尽量平衡各界别委员和各类别提案入选。

二、评选条件

- 1.提案的选题围绕东城区中心工作和事关全局的重要问题，围绕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普遍性问题建言献策。
- 2.提案的分析事实清楚，情况属实，分析透彻。
- 3.提案的建议具体可行，针对性强，对改进工作有明显作用、或对决策有重要参考价值。
- 4.提案撰写格式规范。

三、评选步骤及时间安排

(一) 启动阶段 (2017 年 9 月)

专委会工作四室起草工作方案。

(二) 评选阶段 (2017 年 10 月——11 月)

- 1.向全体政协委员发放“优秀提案评选通知”，征集委员

推荐意见。

2.依据评选条件及委员推荐意见初步推荐约 30 件个人提案参评优秀提案；8 个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侨联初步推荐本单位 1 件团体提案参评优秀提案。

3.提案委成员对优秀提案初步推荐结果进行网络投票。

4.提案委员会召开全体会议会商推荐结果，形成优秀提案评选意见。

5.报主席会研究通过。

（三）汇总表彰阶段（2017 年 12 月-2018 年 1 月）

1.邀请委员和承办单位对评选出的优秀提案进行点评。

2.将优秀提案及点评意见汇编成册，在二次全会下发。

3.起草优秀提案表彰决定。

东城区政协提案委员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六日